

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自查评估报告



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目 录

1 总论	3
1.1 编制依据	3
1.2 编制目的、重点	6
1.3 评估范围及重点保护目标	6
1.4 环境影响识别和评价因子筛选	7
1.5 评估标准	7
2 建设项目现状分析	11
2.1 项目概况	11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12
2.3 建设项目污染源监测及达标分析	15
2.4 污染物排放总量	19
3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概况	20
3.1 自然环境概况	20
3.2 社会环境概况	21
3.3 环境功能区划	24
3.4 区域环境质量概况	24
4 环境空气影响	25
4.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估	25
4.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25
5 地表水环境影响	26
5.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估	26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	26
6 声环境影响	28
7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29
8 污染防治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	30
8.1 工程建设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30
8.2 废水控制措施及污染物达标情况	30
8.3 废气主要污染控制措施及达标情况分析	30
8.4 噪声控制措施	32
8.5 固体废物处置及其综合利用	33
8.6 小结	33
9 排污总量控制分析	34
9.1 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34
9.2 排污总量控制对象	34
9.3 排污总量控制分析	34
10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35

10.1 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制度调查	35
10.2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35
11 其他	37
11.1 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及改进措施.....	37
11.2 国家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37
11.3 生产工艺先进性分析.....	38
11.4 区域生态质量情况.....	38
11.5 清洁生产审核情况.....	38
12 评估结论与改进措施	39
12.1 评估结论	39
12.2 改进措施	39

1.2 编制目的、重点

通过企业自查，对照相关环保法规的要求，排查企业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从环境保护角度，督促企业环保设施的实施与完善，指导企业的环境管理工作，通过污染源监测合理确定企业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初步核算污染物的排放总量。重点如下：

- (1) 已建项目概况；
- (2) 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源强调查，排污总量调查；
- (3) 污染治理措施达标性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 (4) 与现行环境政策相符性。

1.3 评估范围及重点保护目标

(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估范围

苏州灵峰污水处理厂排口与元和塘汇口处上游 500m 到下游 1500m 河段。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估范围

大气评估范围：以厂区为中心，半径为 300 米的区域。

(3) 声环境影响评估范围

噪声评估范围：厂界外 200 米以内范围。

(4) 地下水环境评估范围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无工业废水，故不作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估。

(5)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与范围

本项目无环境风险，故不作环境风险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及控制要求见表 1.3-1。

使之分解；或者光线分解空气中的氧，产生具有氧化性的游离活性氧，从而氧化分解有机物；

第三级光触媒催化氧化，废气中的有机气态污染物被净化器产生的羟基自由基、活性氧及臭氧协同作用分解氧化成低分子化合物、水和二氧化碳。

技术特点：

- a、能高效去除挥发性有机物；
- b、只需要设置相应的排风管道和排风动力，使待处理气体通过本设备进行氧化分解净化，无需添加任何物质参与化学反应；
- c、可适应高浓度、大气量、不同气体物质的净化处理，可每天 24 小时连续工作，运行稳定可靠；
- d、本设备无任何机械动作，无噪音，无需专人管理和日常维护，只需定期检查，能耗低，设备风阻 $<700\text{pa}$ ，可节约大量排风动力能耗。

综上，本项目采用的废气防治措施工艺、技术上可行、可靠。

8.3.3 废气达标情况

根据苏州科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 日~4 日对本项目现有污染源的监测报告（2016802 号），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喷漆废气经处理后尾气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的粉尘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大气环境功能现状。

8.4 噪声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产生的噪声。

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

- (1) 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
- (2) 合理布局车间，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噪声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
- (3) 强噪声设备置于密封室内，房间墙壁做成吸音、隔声墙体。

10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10.1 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制度调查

10.1.1 已制定的环境管理办法

为抓好企业的环境管理工作，公司安排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1) 项目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改变或项目改、扩建等均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改、扩建项目，并按相关要求报请有审批权限的环保部门审批，经审批同意后方实施。

(2) 将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中，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3) 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奖励，对违反操作规程、人为造成环保治理设施的损坏、污染环境、能源和资源浪费者一律处以重罚。

(4) 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设立排污口，对废气、废水排污口、固定噪声源扰民处以及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进行规范化设置，确保排污口规范化。

公司内现有制定的环境管理办法切实可行，在公司内发挥了一定的管理效果，对公司内以及周围环境的保护起到了很大作用，已建项目运行良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在保证正常生产的情况下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10.2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厂区尚存在一些环境管理方面的问题，如有环保手续不全、久试未验标等，因此需完善公司的环境管理，解决当前存在的环境问题，具体包括：

(1) 加强环境管理人员培训，增强环境管理人员的环保意识和环保知识；

(2) 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按照江苏省环境咨询中心发布的《关于环评文件（报告书）中环境监测内容的要求》，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

及时了解工程的环境影响，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以实现预定的各项环保目标。

11 其他

11.1 厂址选择合理性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灵峰家具工业园姚季埂路 36 号，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北部，地处最具活力和最具发展前景的长江三角洲经济区腹地，区位交通优势得天独厚。东距上海 85km，西距无锡 30km，北至南京 198km，南至杭州 150km。京沪铁路、312 国道和沪宁高速公路横贯东西，苏嘉杭高速公路、京杭大运河、205 省道、苏虞张一级公路、苏州绕城高速公路纵贯南北，是苏州市东西向和南北向的交通节点。项目原辅料和成品运输十分方便迅捷。

项目所在地位于元和塘以西，不属于阳澄湖准保护区，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11.2 国家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1) 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的相符性

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已生产多年，并且具有丰富的生产经验。本项目所从事的家具制造业，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中限制类、淘汰类的项目，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2)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 年 11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04 号令）的相符性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21.8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本项目从事家具制造业，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委托苏州灵峰

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1.3 生产工艺先进性分析

公司拥有先进的设备。

11.4 区域生态质量情况

项目所在地秉承科学协调持续发展。对周边区域发展方式的转变，农村居民实现了集中居住，耕地实现了集体流转，劳动力实现了就业，村民享受到了比城市居民更优越的福利保障。经济发展的同时，生态环境也进一步改善。

11.5 清洁生产审核情况

本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外同类企业先进水平。公司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工作，对公司内部生产流程不断优化。

12 评估结论与改进措施

12.1 评估结论

公司所在地不在阳澄湖准保护区内，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关规定；公司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内，符合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管控要求；公司建设项目均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先进，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均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污染控制措施，废气、噪声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12.2 改进措施

(1) 在本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自查评估后，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必须进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必须经环保主管部门和其它有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实施。

(2) 加强环境监测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